

# 社區保全代收搬走住戶郵件 一張發票中千元 竟起貪念侵占



聯合新聞網

2021-09-27

聯合報

／ 記者陳宏睿

／ 台中即時報導

台中市六旬楊姓男子在去年底擔任南區某社區保全期間，代收已搬離的于姓前住戶的包裹時，發現一封由夠麻吉公司寄送的中獎發票，中獎金額為1000元，楊因而心生歹念，侵占該張中獎發票，還拿去兌獎，于女在接到業者通知中獎後，才知道發票已被領走，因此報警，警方循線查到楊到案，並依業務侵占罪送辦，台中地院審理時，楊與于女達成和解，楊賠償1萬元，台中地院判楊6月徒刑、得易科、緩刑2年。

判決指出，楊姓男子(61歲)在去年間擔任南區德吉街的社區保全，他在去年12月初，替已搬離的于姓前住戶代收包裹，楊發現其中有一張中獎千元的發票，楊因而心生歹念，侵占該張中獎發票後，並在去年12月20日拿去兌領，于女事後收到中獎通知，前往原居住社區詢問時，才知道該郵件並未被退回郵局，而且中獎發票已遭人兌領，于女因此報請提告。

警方循線通知楊到案，楊承認涉案，並有相關中獎通知截圖、財務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、郵件資料、社區包裹系統截圖等證據，認定楊涉業務侵占罪，檢方偵結起訴。

台中地院審理時，楊與于女達成和解，並允諾賠償1萬元，台中地院審酌，楊因貪圖小利一時失慮，但犯後承認涉案，且已與被害人達成和解，並賠償損失，尚知彌補已過，認暫不執行為適當，依法判刑6月、得易科、緩刑2年，仍可上訴。